

附件 2.10

盐池县高沙窝镇养殖区供水工程 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盐池县高沙窝镇养殖区供水工程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盐池县财政局盐财预（公共预算）2023 第 214 号下达资金 130 万元用于高沙窝镇养殖区三个厂区的供水工程，共铺设管道 14.5 公里，新建阀井 18 座。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到位 130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已全部到位，已全部支出。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资金管理方面，我局严格按照国家和自治区财政厅等相关部门的资金管理要求，将所有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严格按照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确保专款专用，杜绝挪用和挤占资金的现象发生。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管道铺设 3 处，新建阀井 18 座。

（2）质量指标。

厂区通水完成率 100%。

（3）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6 月。

（4）成本指标。

铺设管道及配套建筑物 130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生态效益。

保障高沙窝养殖区新建 3 座养殖场通水。

（2）可持续影响。

保障工程正常运行年限 30 年以上。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受益群众满意度为 98%以上。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 年县级资金实施的项目按照年度水利目标全部完成建设，均达到了绩效目标。下一步，我局将在做好 2023 年绩效考核各项工作的前提下，积极对 2024 年实施项目进行评价分析，优化资金分解，严格资金管理，加强项目质量管理，确保 2024 年度水利各项建设目标保质保量完成。一是加快 2023

年县级资金实施的项目，争取年底完成全部建设任务，并尽早发挥效益。同时，按照年初绩效目标导向，积极谋划争取 2024 年水利项目资金。二是进一步加强施工单位相关人员业务工作能力，完善项目管理制度，落实管理人员和管理职责，对于已经完工并通过验收的项目，依据水利项目管理相关办法及时拨付项目资金，确保工程效益的正常发挥。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自评结果。

绩效评价中，经过对评价资料、财务资料和现场验收核查，2023 年度县级资金绩效自评评价结果为合格。

（二）评价结论。

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制定和执行了有关管理办法、财务管理核算制度，资金使用规范，相关资料齐全，成本控制有效，无挪用、截留经费情况发生。在项目管理方面，建立了相关制度，提高了工作人员的监管水平，保质保量的完成了项目建设，达到了建设目标。项目投入运行后，有力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三）对评价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我县 2023 年实施项目自评显示项目的产出指标、各项效益指标均达到了预期目标，群众满意度达到 98%以上，项目的实施对改善各地生态环境，增加农业经济收入，促进农村经济发展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